

股票简称：华创阳安

股票代码：600155

编号：临 2020-066

华创阳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暨股份变动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创阳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并于 2019 年 12 月 28 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根据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公司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25,00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 万元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 15.26 元/股（含 15.26 元/股），本次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12 月 24 日、2019 年 12 月 28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截至 2020 年 9 月 3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支付的资金总额已达到回购方案上限，方案实施完毕。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0 年 2 月 3 日，公司开始实施股份回购，并于 2020 年 2 月 4 日披露了回购股份情况，详见公司临 2020-014 号公告。

（二）从 2020 年 2 月 3 日至 2020 年 9 月 3 日期间，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实际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40,802,692 股，占公司总股本（1,739,556,648 股）的 2.35%，回购最高价格为 14.25 元/股，回购最低价格为 11.07 元/股，回购均价为 12.25 元/股，使用资金总额为 499,999,008.33 元（不含交易费用），回购股份支付的资金总额已达到上限，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

（三）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本次股份回购方案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二、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19 年 12 月 24 日，公司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中

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除参与已披露的统一实施的员工持股计划外在本公司披露回购方案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其他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目前公司为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状态。

三、本次回购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739,556,648	100.00%	1,739,556,648	100.00%
其中：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0	40,802,692	2.35%
股份总数	1,739,556,648	100.00%	1,739,556,648	100.00%

四、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总计回购股份 40,802,692 股，本次回购的股份暂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在回购股份过户之前，回购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配股、质押等权利。根据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不会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将在发布股份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 3 年内完成股份转让用于员工持股计划。

后续，公司将按照回购股份用途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华创阳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4 日